

# 「國際航線船舶進入我國七大國際商港採用低硫燃油、減排裝置或替代燃料」進港文件申報程序說明

樣態一：若船舶使用「低硫燃油」

1. 於「航政監理 BPR 資訊系統」申報進港預報作業，點選「進港預報簽證 (2291)」



2. 於「船舶資料查詢」輸入船舶鍵值，並點選「送出」。

\* 船 · 舶 · 資 · 料 · 查 · 詢 \*

長期代理關係

輸入船舶鍵值

船舶號數

船名(中)

船名(英)

電台呼號

水上行動業務識別碼(MMSI No.)

IMO編號

乙航次.逐航次

輸入乙航次/兩岸三地業務編號；輸入兩岸直航/小三通逐船逐航次或特許編號

業務編號

3. 選擇欲申辦船舶後，進入進港預報申辦登記主畫面，於最下方點選「附件」，選擇「電子檔」，並於「附件說明」點選「選取」，即可依次上傳「船舶油料紀錄簿或其他換油紀錄文書」、「燃油交付單」及「船舶最後十個停泊港名及到離日期」。

\* 簽證人數

船員人數(台灣)	0	船員人數(外國)	0
船員人數(港澳)	0		
船員人數合計	0 人		
旅客人數(台灣)	0		
旅客人數(港澳)	0		
旅客人數合計	0 人		
過境旅客(台灣)	0		
過境旅客(港澳)	0		
過境旅客合計	0 人		
其他人數(台灣)	0		
其他人數(港澳)	0		
其他人數合計	0 人		
隨船人數	0		

\* 附件內容

1. 載運多類別危險品時，倘含第7類時，危險品應  
2. 如危險品選擇「放射性材料」(第7類危險品)。

附件

\* 附件內容 \*

書面  電子檔  電子傳真

附件說明

原船會核清單

船舶油料紀錄簿(DRB)或其他換油紀錄文書

燃油交付單(BDN)

船舶最後十個停泊港名及到港日期

航海局危險品豁免品或其他文件

選取

加入清單

完成簽核 儲存草稿 船舶應補送證書資料 最近一次進港預報資料 關閉視窗

樣態二：若船舶具有同等減排效應裝置(如 Scrubber)或替代燃料(如 LNG)

1. 於「航政監理 BPR 資訊系統」中「其他」功能點選表單連結「船舶證書補送登記 (2221)」



2. 於「船舶資料查詢」輸入船舶鍵值，並點選「送出」。



3. 選擇欲申辦船舶後，進入船舶證書逾期補送登記主要畫面，在「證書名稱」找到「國際空氣污染防治證書(IAPP)」，如為最新版本且未逾期則可不用補送，否則請更新內容並上傳附件。



樣態三：若「預定航程內之港口無法購得合格燃油」、「臨時設備故障」或「提報改造或汰換計畫經航港局核准(未逾期完成改造或汰換者)」

同(一)船舶使用「低硫燃油」之步驟，並於「附件說明」選取「航港局低硫燃油豁免函或其他文件」。